

附件2-1: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慰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1	
	其中:财政拨款		8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为丰富活跃退役军人和军烈属的节日文化生活, 大力营造全社会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浓厚氛围, 慰问7个驻沙部队, 资金约16万元;</p> <p>目标2: 为把沙坡头区委、区政府的关怀送到广大退役军人的身边, 不断增强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幸福感, 结合春节、八一建军节走访慰问优抚对象600人, 资金约60万元。</p> <p>目标3: 为更好的服务于退役军人, 促进双拥模范城创建, 有效积极促进双拥工作的开展, 需要资金约5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计划慰问优抚对象数量	600人
			指标2: 慰问驻沙部队个数	7个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 慰问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指标2: 资金支出合规性	100%
			指标3: 资金支出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指标1: 资金支出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7个双拥单位慰问经费	≤16万
			指标2: 600名优抚对象慰问经费	≤60万
			指标3: 双拥创建工作经费	≤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提高被慰问人员生活水平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提高政府形象、政府公信力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驻军部队及重点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综合评定等级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2-2: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姚林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	
	其中:财政拨款		6.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保障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姚林工资按时发放,兑现待遇,提升幸福指数,年度工资总额5.98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工资按时发放完成率	100%
			指标2: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指标1:工资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姚林年度工资总额及各类奖金总额	≤6.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提高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生活水平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保障退役军人权益,促使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姚林本人满意度	≥95%
综合评定等级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者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8.5	
	其中:财政拨款		128.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加强沙坡头区退役军人服务人员队伍建设,提升退役军人服务质量和水平,全力构建退役军人和谐稳定的生活环境和社会参与的治安防控体系,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解决退役军人合法合理诉求,增加退役军人就业机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政府购买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者人数	28人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分配到各乡镇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者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指标2: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指标1: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政府购买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者年度补助资金及社会保险总额	≤128.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增加退役军人就业机会,提升退役军人服务质量和水平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有效构建退役军人和谐稳定的生活环境和社会参与的治安防控体系,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政府购买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者满意度	≥95%
	综合评定等级	优□ 良□ 中□ 差□		

附件2-4: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和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	
	其中:财政拨款		2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为保障退役军人积极向上的精神, 利用春节、八一等重要节日给予当年立三等功人员进行奖励慰问, 鼓舞士气, 标准三等功1000元/人, 预计30名, 合计预算3万元;</p> <p>目标2: 为保障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保障和社会保险连续, 给予最低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险的缴纳, 按照国家规定退役士兵待安置期计算生活补助和缴纳各类保险, 预算金额21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安置人员人数	10名
			指标2: 三等功奖励人员人数	30名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 立功受奖人员及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补助发放率	100%
			指标2: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缴纳率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指标1: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立功受奖三等功人员年度资金金额	3万元
	指标2: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补助及社会保险年度资金总额		2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保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促进消费, 提升幸福指数	效果显著
			指标2: 有效增强现役军人荣誉感、使命感, 鼓舞士气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保障现役军人和退役军人权益,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现役军人和政府安置人员满意度	≥90%
综合评定等级	优□ 良□ 中□ 差□			

附件2-5: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现役军人家属优待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2023年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0	
	其中:财政拨款		56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为切实做好义务兵现役期间家属优待金的发放工作, 根据文件要求,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由自治区财政统筹定额补助每年1万元, 其余部分由县级财政承担。预备消防士参照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执行, 所需资金全部由市、县级财政承担;</p> <p>目标2: 对赴西藏、新疆等高原地区部队服役的高原兵, 每人每年增发1万元;</p> <p>目标3: 每年12月份之前按照实际人数发放, 保障现役军人合法权益, 改善现役军人家庭条件,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现役军人数量	265人
		质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现役军人家属优待金发放率	100%
			指标2: 现役军人家属优待金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现役军人家属优待金下达资金总额	56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改善现役军人家庭生活条件, 促进消费, 提升幸福指数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保障现役军人合法权益, 改善现役军人家庭条件,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现役军人家庭满意度	≥92%	
综合评定等级	优□ 良□ 中□ 差□			

附件2-6: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8	
	其中:财政拨款		28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为保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根据中共中卫市委、市人民政府、中卫军分区《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征兵工作的实施意见》(卫党发:〔2013〕20号文件要求:“对退出现役的义务兵和服现役不满12年的士官, 全市统一按每人42160元标准发给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所需经费由区、市、县(区)分级负担。</p> <p>目标2: 自治区财政补助标准为: 沙坡头区、中宁县每人20000元。沙坡头区约130人, 县区288万元, 自治区拨付260万元。在每年的12月31日之前发放到位, 从而改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家庭生活条件, 促进消费, 提升幸福指数, 保障退役军人权益,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数量	130人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
			指标2: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发放正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指标1: 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市、县(区)财政补助一次性经济补助金额	≤28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改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家庭生活条件, 促进消费, 提升幸福指数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保障退役军人权益,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92%
综合评定等级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2-7: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为丰富活跃退役军人和军烈属的节日文化生活, 大力营造全社会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浓厚氛围, 把沙坡头区委、区政府的关怀送到广大退役军人的身边, 不断增强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幸福感, 加强退役军人信访维稳工作, 做好稳控工作。信访维稳工作经费4万元, 主要用于接信访人员的租车费、差旅费等支出;</p> <p>目标2: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6万元, 主要用于退役军人工作宣传费、制作费、印刷费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开展各类退役军人活动完成率	≥85%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指标1: 工作经费支出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金额	≤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增强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幸福感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退役军人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综合评定等级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2-8: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交通劝导员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7		
	其中: 财政拨款		37.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贯彻落实自治区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会议精神, 解决农村籍两参人员家庭生活困难问题, 地方政府给予生活困难补助, 保障参战退役军人权益,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p> <p>目标2: 按照中卫市交通警察局在沙坡头区各乡镇建设标准化交通安全劝导站, 配备11名专职劝导员, 此项工作由我局农村籍两参人员担任。</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农村交通劝导员数量		11人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 农村交通劝导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指标2: 农村交通劝导员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指标1: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农村交通劝导员年度工资及保险资金总额		≤37.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改善农村籍两参人员生活条件, 促进消费, 提升幸福指数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保障农村籍两参退役军人权益,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农村交通劝导员满意度		≥90%
	综合评定等级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2-9: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沙坡头区参战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工资及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8		
	其中:财政拨款	160.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贯彻落实自治区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会议精神, 解决下岗参战人员家庭生活困难问题, 地方政府给予生活困难补助, 保障参战退役军人权益,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2: 财政为40名下岗参战退役军人拨付160.8万元, 解决其生活困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下岗参战退役军人数量	40人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 参战退役军人地方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指标2: 参战退役军人地方生活补助发放正确率	100%
		时效指标(必填)	指标1: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下岗参战退役军人年度工资及补助资金总额	≤160.8万元
	指标2: 每名参战退役人员补助标准		335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改善下岗参战人员生活条件, 促进消费, 提升幸福指数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保障下岗参战退役军人权益,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下岗参战退役人员满意度	≥90%
综合评定等级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2-10:

沙坡头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沙坡头区重点优抚对象门诊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	
	其中: 财政拨款		4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解决重点优抚对象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保障重点优抚对象的生产生活和就医需要, 提升幸福指数,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2: 财政为预计430名重点优抚对象拨付48万元, 解决其就医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重点优抚对象数量	430人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 门诊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指标2: 门诊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指标1: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重点优抚对象享受门诊补助资金总额	4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保障重点优抚对象的生产生活和就医需要, 提升幸福指数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保障退役军人权益,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重点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综合评定等级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2-11: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沙坡头区地方性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	
	其中: 财政拨款		2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贯彻落实自治区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会议精神, 地方政府给予生活困难补助,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p> <p>目标2: 财政为约430名重点优抚对象拨付26万元, 解决其生活困难问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重点优抚对象数量	430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 地方性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指标2: 地方性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指标1: 地方性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地方性生活补助资金总额	≤2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改善优抚对象生活条件, 促进消费, 提升幸福指数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综合评定等级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沙坡头区价格临时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3	
	其中:财政拨款		9.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健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实施方案》《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阶段性调整价格临时补贴联动机制加大对困难群众物价补贴力度的通知〉的通知》, 地方政府给予生活困难补助,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p> <p>目标2: 财政为预计1580名优抚对象拨付9.3万元, 解决其生活困难问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优抚对象数量	1580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 价格临时补贴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指标2: 价格临时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必填)	指标1: 价格临时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农村低收入居民价格临时补贴标准	20元/人/月
			指标2: 城镇低收入居民价格临时补贴标准	24元/人/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改善优抚对象生活条件, 促进消费, 提升幸福指数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综合评定等级		优□ 良□ 中□ 差□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沙坡头区1-6级残疾军人护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6		
	其中:财政拨款	20.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贯彻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等20部门关于印发《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县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对退出现役分散安置的一级至四级残疾军人和患精神疾病的五级、六级残疾军人发给护理费, 保障一至四级残疾军人基本护理, 维护残疾军人合法权益,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p> <p>目标2: 财政为预计5名优抚对象拨付20.6万元, 解决残疾军人其护理难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1-6级残疾军人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必填)	指标1: 1-6级残疾军人护理费发放完成率	100%
			指标2: 1-6级残疾军人护理费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必填)	指标1: 1-6级残疾军人护理费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指标1: 1-6级残疾军人护理费补助资金总额	20.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改善残疾军人护理条件, 提升幸福指数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必填)	指标1: 有效保障残疾军人合法权益, 促使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指标1: 1-6级残疾军人满意度	≥90%
	综合评定等级	优□ 良□ 中□ 差□		